

□王淼

藏书还是读书

书，究竟用来收藏，还是用来阅读，长期以来是个令我感到纠结的问题。

我早年读书，完全是出于爱好。一本几百页的“大砖头”，像当年风靡一时的《红与黑》《茶花女》《基督山伯爵》等等，经常是不出两三天时间，就可以读完。沉迷书中，乃至手不释卷；秉烛夜读，乃至夜以继日，正是我当年读书的常态。

那时候买书，我也总是一头扎进书店里，在高低错落的书架间寻寻觅觅，在层层叠叠的书籍中沙里淘金。寻找的是心仪已久却尚未谋面的各种新书旧籍，追求的既是一种曲径通幽的感觉，又是一种踏破铁鞋无觅处，得来全不费工夫的惊喜和悬念。

说实话，我早年买书，只是为了阅读，古今中外的各种名著都想读完。所以，买了又买，永无匮乏。然而，长久地与书耳鬓厮磨，我不仅爱上了读书，也爱上了藏书：书的装帧、封面、插图……都令我痴迷。乃至买了平装不满足，继之以精装；买了精装不满足，继之以毛边；买了毛边不满足，继之以真皮……一本书玩出各种花样，每种花样都能令我“意乱情迷”，都成为我尽力搜索的目标。

于是，我收藏的书越来越多，读完的书却增长缓慢。有时一本书，我会买几个版本，买回家后不过随便翻阅一下，便放进书架的某个角落，或者长期压在书堆之下，再见不知何日。

随着年华老去，眼看着像野草一般疯长的藏书，书房中几无插脚之空，我的内心暗暗滋生出越来越严重的焦虑感：总是这样漫无止境地收书，何时才是终了？收集那么多根本不读的书籍，究竟有没有必要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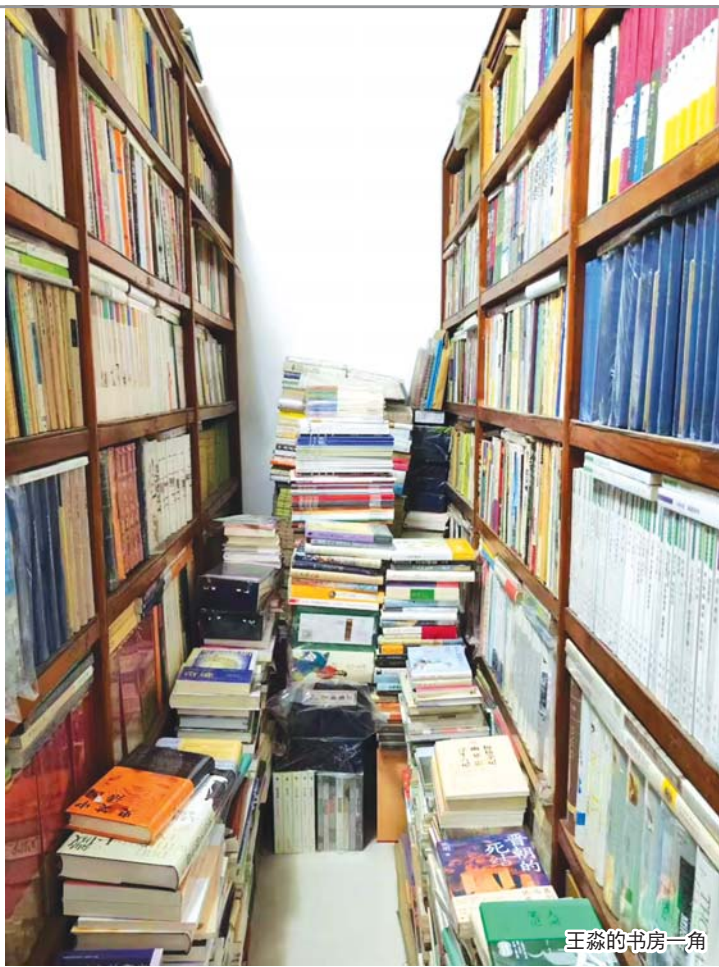
事实上，与所有的“恋物癖”相似，对于书，每一个年龄段都会有属于这个年龄段的不同感觉。青春年少时，一般的爱书人都有着极强的占有欲，以为这本书是我的，就一定属于我；但随着年龄渐长，这种感觉就变得越来越不切实际。毕竟书比人长寿，不管你怎样沉溺其中，这些书只是“曾在你家”而已，你曾经以为的一些很重要的东西，也逐渐变得不那么重要——俗话说，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，其实人与书的关系，也同样如此。

解决了心理问题，我对于藏书和读书的纠结心态，立马放松了许多。最近两年，我每次买书，总会自问：这本书我真的需要吗？我有时间将它读完吗？虽然有时看到装帧华丽的书，我依然忍不住心动，但有了这样的自问后，我买书的数量在明显减少。这似乎预示着，在藏书与读书之间，我最终选择了回归阅读。

有一天，一个关系不错的书友给我发信息，告诉我某网正在拍卖一些珍稀的毛边本，我只是淡定地回复了一句：“与我何干呢？”我于是明白，控制买书的数量有点像戒烟瘾，我总算度过了最难熬的时期。

倒腾书

平生一大喜好，就是倒腾书。倒腾书，无非就是上架、下架，书房已没有插脚的地方，书架也早已书



王淼的书房一角

藏书人的乐趣

对于爱书人而言，藏书绝非单纯的积累，而是一场需要耐心与时间沉淀的漫长旅程。藏书人王淼将自己四十余年的读书与藏书心得，汇集成三部书话集——《乱书房》《读闲书》《左手新书右手旧书》。书中既有津津有味的淘书趣事，也有俯仰自足的坐拥书城之乐；既有读书的体悟与心得，也有得书的欣喜与失书的怅然……从中不难看出，“爱书人所钟爱的从来都不是一种单纯的阅读，他们在选择书籍的同时，也是在选择属于自己的生活方式”。

满为患，哪些书应该放在书架上，哪些书应该堆放在地下，颇费思量。过去看着好的书，现在看着未必好，对不起，放地下，腾出地方留给新欢。换上一批，换下一批，其实就是猫窝倒腾狗窝，不停地折腾而已。然而我却不辞劳苦，乐在其中。每天看着阳光在窗子边移动，时间总是不够用，但只要人在书房，心里就感觉踏实。一天天，一年年，外面的世界日新月异，整个世界都在变，似乎只有我没有变，依然守着一堆书，抱残守缺，将读书写字当作生活的常态，固执地坚守着一份不接地气的美好。

对于书，我有洁癖，还有强迫症。洁癖是，我必须让书一尘不染，不折角，没污痕，总之没有一点瑕疵。所以我的书一般不出借，我怕它们被翻阅得不忍目睹。我平时会买一些复本书放着，有人借我的书，实在磨不开面子，我就会把这些复本送给他们。读书是一件快乐的事情，送书也是一件快乐的事情，所谓独乐乐不如众乐乐，读书是一种独处的快乐，送书是一种分享的快乐。强迫症是，阅读每本书，我都要小心翼翼地把手从塑封中抽出来，读完书后，我还会把书小心翼翼地装回塑封。这是一个技术活，抽书时需要把塑封底部小心剪开，将书退出来。装书时要把书微折，一点一点推进去。稍有不慎，塑封就会划破，前功尽弃。

洁癖与强迫症其实是一回事，都是为了让书有一个完美的品相。这样做的好处是，每本书读

完都触手若新，完好如初；这样做的坏处是，书一旦装回塑封，想再翻翻就很困难，因为塑封经不起折腾，反复折腾两次基本上就报废了。所以读完的书一旦装回去，就不再拿出来，也就缺少了反复翻阅的乐趣。

集书签

从小喜欢读书，平时就爱收集一些与书相关的小玩意儿——比如书签。却也并不专门去收，更不会分门别类地搞出专题，只是随着自己的心情好恶去收集，偶尔看见喜欢的会随手买下，碰巧了朋友也会送给几张，还有好多根本忘记了是怎样得到的，这样日积月累下来，也就逐渐积少成多，乃至“物以好聚，所积益夥”了。

有些书签只是放在那里，闲来无事时拿出来翻翻；有些书签是常用的，从这本书里换到那本书里，一直陪伴着我的阅读，用习惯了，就不想换，它们意味着一种心境，代表了一种心情，总觉得一旦离开了这些熟悉的书签，阅读也跟着变了滋味。我有一套《红楼梦》人物的书签，共八张，是当时学校举办钢笔书法比赛时获得的奖品。这几张书签的背面密密麻麻地写满了当时尚且陌生的字词，以为读书时随时看到，可以顺便加深记忆，以后也果然收到了很好的效果。

一些比较讲究的出版社，在做书的同时，也会做一张精美的书签，当作小礼物送给爱书人。这

样的书签其实是书的“延伸产品”，它们与书融为一体，不可分割的整体，与书的装帧彼此映衬，相得益彰——毫无疑问，翻开书页，首先看到一张印刷精美、小巧别致的书签，马上会给爱书人带来一种意外的惊喜。我有时翻检旧书，常常会突然翻出一张久违的书签，已经忘记是什么时间将这张书签遗落在书中的了，仔细想想，当初应该有计划读完这本书的呀，但不知何故，却未能终卷，而这张书签也从此静静地夹在书中，直到被我重新发现。我于是知道，出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，一定还有许许多多的书签，遗落在那些说不出名字的书中，它们一直隐藏在层层叠叠的书堆里，等待着与我再次相见的那一天。

有些书签颇有来历，当然也格外受我珍视。我有一张画面凸起的北京火车站书签，是父亲用过的旧物，应该比我的年龄大出许多。有一段时间我经常使用这张书签，说实话，我喜欢这张旧书签上沾染的时光味道，以及它的纸面泛黄中所流露出的岁月痕迹。我还有一张世界名画的书签，得自于一位美丽的湘西妹子，我经常去妹子工作的书店买书，既为买书，也为了能够多看妹子一眼。那时的我非常害羞，不敢直视妹子的眼睛，倒是妹子热情、大方，她总是不厌其烦地为我找书，拿书，有一天还送给我一张可爱的书签。书签的画面是法国画家埃米尔·布雷东的名作《阿图瓦的冬夜》，几间被积雪覆盖的老屋，一条泥泞的小道，老屋中隐约透露出几点昏黄的灯光——温暖与寒冷形成鲜明的对照，正是我最喜爱的昙花佳境。

如果说人生是一个过程，那么，这个漫长的过程又可以划分为若干不同的阶段，每一个阶段也总会在不知不觉中戛然而止，当你重新回首时才恍然大悟，似乎只是一愣神的工夫，流年偷换，人事全非。针对于我个人来说，一张书签其实就意味着一段人生经历，它不仅记录了曾经的阅读时光，它也会把我带回那些难忘的记忆之中，重拾旧日的欢欣与快乐。

散书

身为爱书人，除非有万不得已的原因，一般是不会轻易出让自己的藏书的。当年我读《西谛书话》，印象最为深刻的不是郑先生得书后的展卷自喜，反而是他忍痛割爱时的黯然神伤——郑先生曾经在《售书记》一文中详细谈及他在战时为求生存而无奈售书的经过。他说：“差不多每一本、每一部书于得之之时都有不同的心境，不同的作用。为什么舍彼取此，为什么前弃今取，在自己个人的经验上，也各自有其理由。”正因为这样，郑先生在编辑出售书目时才会一遍又一遍地“摩挲着，仔细地翻看着，有时又摘抄了要

用的几节几段，终于舍不得，不愿意把它上目录。但经过了一会儿，究竟非卖钱不可，便又狠了狠心，把它写上。”就这样一折三叹之间，那种反复权衡、难以割舍的微妙心境已然溢于言表。看起来，古代的爱书人将散书之日的情形喻为“亡国之君挥泪对官娥”，应该说还是非常贴切的。

我手上有一套浙江古籍出版社的“明末清初史料选刊”，这套书出版于上世纪八十年代前后，收明末清初史料三十余种，其中像《燭火录》《南渡录》《明末忠烈纪实》等几种的印数都只有区区千册左右，坊间已极为罕见，而我之所以能够顺利收全这套书，关键就是得到了一位爱书人朋友的成全。我的这位爱书人朋友供职于出版界，和我一样喜欢收集明末清初的各种史料与文集，大概是在四年前的某一天吧，我在自己经常混迹的网络论坛上发布了一个求书的帖子，其中提到了我所缺少的几种“明末清初史料选刊”。时隔不久，我即收到了这位爱书人朋友的站内留言，他在留言中告诉我，他手上刚好有我需要的这几种书，因为有难以说出口的原因，他愿意将这几种书转让给我，书款加上邮费只要100元即可。平心而论，能够遇到这样的书缘极不容易，我自然大喜过望，于是，马上按照他提供的银行账号将书款汇去，并将自己的联系方式通过邮箱发送给他。在焦急的等待中，书终于收到了，随书寄来的还有一封短笺，上书“‘酿成白酒因好客，散尽黄金为买书’——能够为自己的书找到一个好去处，亦差可自慰矣！”说实话，我至今都不知道这位爱书人朋友散书的真正原因，但通过这封短笺，我能够真切感受到他对于书的拳拳深情，以及他散书时依依难舍的心境，而且，因为有了这段难得的书缘，我一直对他心存感激。

当然，在网上买书，并不是所有的书缘都有着这样圆满的结果，我本人也曾经有过一次上当受骗的经历——一书友在“孔夫子旧书网”开帖卖书，开出的书单堪称物美价廉，我自然不肯放过这样的机会，便随手挑选了几种。谁知书款汇出之后，此人却从此不见踪影。不过，直到今天，我还仍然不敢相信此人真的就是一位骗子，因为他曾经在写给我的留言中说过这样的话：“多谢您的关心，卖书自有难言之隐。只有到爱书不能守时，才能够体会到乔治·吉辛笔下的那位窘迫爱书人的辛酸。”我一直在想，与乔治·吉辛同病相怜的爱书人怎么可能是一位骗子呢？或许真的有什么迫不得已的理由，足以让这个书友宁愿顶着“骗子”的名声也不得不暂时远离网络呢？但愿如此吧。

（本文摘自《乱书房》《读闲书》《左手新书右手旧书》，内容有删节，标题为编者所加）



《乱书房》《读闲书》《左手新书右手旧书》
王淼 著
中国文史出版社